

## 不得在美國分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收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招攬，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或獲批准而於上述司法權區進行的相關邀請、要約、收購、招攬或出售均屬違法。

本公告及其內容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的根據。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不得帶入美國或在美國分發。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向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且不得在美國提早發售或出售，惟獲得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適用州或地方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適用州或地方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則除外。本公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本公告不構成在要約或邀請可能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購買證券的要約邀請，且不構成在除英屬哥倫比亞省、阿爾伯塔省、安大略省及魁北克省以外的加拿大任何省份或領土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購買證券的要約邀請或有關證券的廣告，亦不構成在該等省份僅向以主事人身份購買或被視為購買的投資者（即國家文據45-106號招股章程豁免或安大略省證券法第73.3(1)節所界定的「合資格投資者」及國家文據31-103號註冊規定、豁免及持續註冊人義務所界定的「認可客戶」）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購買證券的要約邀請或有關證券的廣告。

# 美团 Meitua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0及債務股份代號：40434、40435)

(1)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均可轉換為  
美团B類普通股的1,483,600,000美元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  
零息可換股債券及1,5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八年到期的零息可換股債券

(2) 配售現有股份及根據一般授權先舊後新認購股份  
及

(3)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的關連交易

債券發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高盛

BofA Securities

配售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高盛

BofA Securities

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

瑞銀

中信證券

## 建議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據此，按照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本公司已同意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而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已同意個別而非共同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本金總額分別為1,483,600,000美元及1,500,000,000美元的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可在下文「條款及條件」所載的情況下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及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可各予調整）轉換為B類股份。

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可予調整）將為每股431.24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即簽署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報收市價溢價約49.1%；(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的五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1.2%；及(i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十個連續交易日的十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43.6%。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獲悉數轉換，則二零二七年債券可轉換為26,734,628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及本公司經發行所有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擴大（但在完成二零二八年債券轉換、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之前）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於發行後將於所有方面與相關登記日期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可予調整）將為每股431.24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即簽署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報收市價溢價約49.1%；(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的五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1.2%；及(i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十個連續交易日的十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43.6%。

假設二零二八年債券按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獲悉數轉換，則二零二八年債券可轉換為27,030,158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及本公司經發行所有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擴大（但在完成二零二七年債券轉換、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之前）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於發行後將於所有方面與相關登記日期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分別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及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獲悉數轉換，則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將可全部轉換為53,764,785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9%及投票權0.4%，及本公司經發行所有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擴大(但在完成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之前)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9%及投票權0.4%。

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亦不會於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

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佣金及開支)分別約為14.857億美元及14.858億美元。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債券上市及買賣，及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轉換債券所配發及發行的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須待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方可完成。此外，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可在若干情況下終止。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一段。

### 配售現有股份及先舊後新認購換股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騰訊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騰訊同意委聘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而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同意擔任騰訊的代理(各自個別但非共同或共同與個別基準)，促使承配人按全數包銷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273.80港元購買配售股份。

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及投票權1.5%，及本公司經認購事項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3.1%及投票權1.5%（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及獲悉數配售的配售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包括並無債券轉換為換股股份及並無股份根據騰訊認購事項發行））。

配售股份將由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專業機構及／或個人投資者，而該等機構及／或個人投資者與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騰訊已有條件同意作為委託人按相當於配售價的認購價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認購股份（將相等於配售股份數目）。假設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及投票權1.5%，及本公司經認購事項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3.1%及投票權1.5%（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包括並無債券轉換為換股股份））。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因此毋須股東另行批准。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須待配售及認購協議各自的先決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方可完成。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告「配售事項的條件」及「認購事項的條件」兩節。倘認購事項的先決條件未能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後14日內（或本公司、騰訊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以書面協定且符合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要求之較後日期）達成，則本公司及騰訊於認購事項的義務及責任將失效。

配售價為每股273.80港元，較(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89.20港元折讓約5.3%；(ii)股份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最近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285.24港元折讓約4.0%；及(iii)股份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十(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300.30港元折讓約8.8%。

經扣除騰訊及本公司適當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後，發行認購股份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為六十六億美元。

## 涉及騰訊認購事項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騰訊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訂立騰訊認購協議，據此，如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所安排，騰訊已同意按騰訊認購價每股騰訊認購股份273.80港元認購及本公司已同意按該價格配發及發行騰訊認購股份。

騰訊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2%及投票權0.1%，及本公司經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0.2%及投票權0.1%（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騰訊認購股份及獲悉數配售的配售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包括並無債券轉換為換股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騰訊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騰訊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及申報規定。

騰訊認購股份將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騰訊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騰訊認購事項須待騰訊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方可完成。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告「騰訊認購事項的條件」一節。

騰訊認購價為每股273.80港元，較(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89.20港元折讓約5.3%；(ii)股份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最近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285.24港元折讓約4.0%；及(iii)股份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十(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300.30港元折讓約8.8%。

騰訊認購事項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4億美元。因此，估計淨騰訊認購價（經扣除有關費用、成本及開支）約為每股騰訊認購股份273.78港元。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擬將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科技創新、包括無人車、無人機配送等前沿技術領域的研發，以及一般企業用途。

## 一般事項

騰訊認購事項須經獨立股東批准。騰訊認購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獨立股東批准的特別授權而配發及發行。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騰訊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必要的特別授權。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本公司將委任一名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相關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函件(當中載有其就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的函件(當中載有其就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將相應寄發予股東。

王興先生、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均為A類股份持有人，均享有不同投票權(即每股A類股份各獲得十票)。本公司已取得王興先生、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各自的不可撤回承諾，承諾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批准騰訊認購事項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騰訊認購股份之普通決議案。王興先生、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有權共同行使50%以上的投票權，此將足以確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i)債券發行未必會完成；(ii)債券及／或換股股份未必會發行或上市；及(iii)配售事項、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未必會完成。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A. 建議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據此，按照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本公司已同意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而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已同意個別而非共同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本金總額分別為1,483,600,000美元及1,500,000,000美元的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

## 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訂約方

- (a) 本公司；及
- (b)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認購事項

在達成下文「可換股債券先決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下，本公司已同意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而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已同意個別而非共同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已知會本公司，擬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提呈發售及出售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將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提呈發售並於美國境外出售。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將不會提呈發售予香港公眾散戶。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可換股債券先決條件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認購及支付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責任須受以下條件（「可換股債券先決條件」）所規限：

- (a) 各訂約方已分別以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之形式（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或之前）簽立及交付就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各債券（統稱「信託契約」）信託契據及就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各債券（統稱「代理協議」）簽立及交付代理協議；
- (b) 王興先生已以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所載的形式，於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日期或之前簽立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執行的禁售協議；

- (c)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向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交付形式及內容均令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的日期為刊發日期的函件（就首份函件而言）及日期為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的函件（就其後函件而言）；
- (d)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已向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交付形式及內容均令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並由本公司首席財務官簽署的財務負責人證明書；
- (e) 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
- (i) 本公司於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陳述及保證於該日期屬真實、準確及正確，猶如於該日作出；
  - (ii) 本公司已履行其於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信託契據及代理協議（統稱「該等合約」）項下須於該日期或之前履行的所有責任；及
  - (iii) 已向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交付由本公司正式授權負責人發出日期為該日的確認無重大不利變動之證明書；
- (f) 於本公告日期或於發售通函中提供資料的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後，直至及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或其他狀況、前景、經營業績、業務、一般事務或財產並無發生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任何事態發展或事件），而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認為對發行及發售債券而言屬重大及不利者；
- (g) 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或之前，已向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交付就發行債券及履行本公司於信託契據、代理協議及債券項下的責任所須的所有同意及批准；
- (h) 國家發改委已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批准發行債券，且該批准仍具有十足效力，毋須變更任何該等合約的條款，而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已獲提供該批准的書面證明；
- (i) 聯交所已同意因債券轉換所發行的換股股份上市，且聯交所已同意（於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的任何條件規限下）債券上市（或於各情況下，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有關上市將獲批准）；及
- (j) 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或之前，已向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交付日期為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且形式及內容均令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的下列人士的意見：
- (i) 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
  - (ii)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的中國法律顧問；



(iii)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及

(iv)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受託人的英國法律及香港法律顧問，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及按其認為適宜之有關條款，豁免遵守除上文(a)及(h)條件以外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先決條件。

## 終止

不論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有任何規定，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可全權酌情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或之前可隨時向本公司發出通知，終止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

- (a) 倘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知悉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載有之任何保證及聲明遭到任何違反，或任何事件致使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所載任何保證及聲明在任何方面失實或不正確，或未能履行本公司於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任何承諾或協議；
- (b) 倘任何可換股債券先決條件截至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仍未達成或由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豁免；
- (c) 倘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認為自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日期以來在美國、歐盟、日本、香港、中國、新加坡或英國或國際金融市場的貨幣、金融、政治或經濟狀況（包括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場外證券市場之整體買賣或本公司任何證券之買賣受到之任何干擾）或貨幣匯率或外匯管制出現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發展，致使彼等認為可能將嚴重損害債券之成功發售及分銷或債券在二級市場的買賣；
- (d) 倘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認為已發生以下任何事件：(i) 暫停或嚴重限制證券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倫敦證券交易所及／或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證券進行買賣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整體買賣；(ii) 暫停或嚴重限制本公司的證券在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證券進行買賣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買賣；(iii) 相關部門宣佈全面暫停美國、香港、中國、新加坡、歐盟及／或英國之商業銀行業務或美國、中國、新加坡、香港或英國之商業銀行服務或證券結算或清算服務發生嚴重中斷；或(iv) 出現影響本公司、債券或於債券轉換後將予發行之換股股份或其轉讓之稅務變動或涉及潛在稅務變動之發展；
- (e) 倘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認為已發生任何事件或一系列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地區、國家或國際災難、敵對行動、叛亂、武裝衝突、恐怖活動、天災、大流行病或疫情之爆發），而彼等認為很可能嚴重損害債券之成功發售及分銷或債券在二級市場的買賣。

## 禁售

自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日期起至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後90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未取得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事先書面同意，本公司及代其或彼等行事之任何人士概不會(a)發行、發售、出售、質押、訂約出售或以其他形式處置任何股份、任何與債券或股份屬同類別之證券或任何可轉換為、可交換為或附帶權利可認購或購買債券、股份或與債券、股份屬同類別之證券，或任何其他附帶債券、股份或其他同類別證券之權益的其他工具，或授出購股權、發行認股權證或提供賦予任何人士可認購或購買上述者之權利，(b)訂立掉期或其他協議以轉讓全部或部分因為擁有股份所得經濟結果，(c)進行任何與上述經濟結果相符的交易，或任何旨在或合理預期會導致或同意達到上述後果的交易，不論第(a)、(b)或(c)項的任何交易是否以交付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方式、使用現金或其他方法結算，或(d)宣佈或公開進行上述事項的意圖，不包括(i)債券及就轉換債券發行的換股股份；(ii)根據本公司公開披露的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任何股份或期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股權；(iii)配售及認購協議項下將予發行的認購股份，(iv)根據騰訊認購協議發行騰訊認購股份；及(v)作為支付任何併購交易（倘有）的代價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惟本公司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促使有關受讓人須在有關轉讓事項完成之前，以書面形式做出承諾將遵守本公司禁售承諾中所載之適用相同限制。就本段而言，「股份」均指A類及B類股份。

王興先生已於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日期簽立禁售承諾。王興先生承諾，自相關禁售承諾日期起至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後90日止期間，未獲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事先書面同意，不會(a)發行、發售、出售、質押、訂約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或授出任何購股權、發行認股權證或授出權利，使有關人士可認購或購買任何涉售承諾之股份（「禁售股份」）之任何權益或禁售股份同類之證券或可轉換或可交換為或附帶權利可認購或購買禁售股份或禁售股份同類之證券之任何證券，或代表禁售股份或禁售股份同類之其他證券之權益之其他工具，(b)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協議以轉讓全部或部分擁有禁售股份的經濟結果，(c)進行任何與上述經濟結果相符的交易，或任何旨在或合理預期會導致或同意達到上述結果的交易，不論第(a)、(b)或(c)項下的交易是否以交付禁售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方式、使用現金或其他方法結算，或(d)宣佈或公開進行上述事項的意圖。前述句子不得適用於向任何慈善組織或為或根據任何慈善捐贈目的而設立的任何實體直接或間接轉讓（及不得適用於為預期轉讓，有利於或有必要轉讓，或實施轉讓）任何股份或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就本段而言，「股份」均指A類及B類股份。

## 二零二七年及二零二八年債券之主要條款

債券之主要條款按公平基準磋商訂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發行人：	美团。
發行	二零二七年債券：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本金總額1,483,600,000美元的美元計值零息可換股債券；及  二零二八年債券：於二零二八年到期的本金總額1,500,000,000美元的美元計值零息可換股債券，  在各情況下均可轉換為本公司的繳足B類股份。
利息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為零息，並不計息。
發行價	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七年債券本金額的101.10%。  二零二八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本金額的100.00%。
可換股債券 交割日期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到期日	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八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格式及面值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將以記名形式發行，每份面值200,000美元，如超過該金額則以100,000美元的整倍數發行。
地位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構成本公司之直接、無條件、非從屬及（受限於條件第4(a)條）無抵押責任，彼此之間一直享有同等地位且無任何優先次序之分。除適用法律的強制性條款可能規定的例外情況及條件第4(a)條另有規定外，本公司有關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繳付責任於所有時間最少與其他現有及日後無抵押及非從屬責任享有同等地位。

## 不抵押保證

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只要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尚未償還（定義見二零二七年債券信託契據或二零二八年債券信託契據（視情況而定）），本公司自身不會，亦會確保主要控制實體不會就彼等各自現時或日後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資產或收益（包括任何未催繳資本）設立或擁有未行使的留置權，以為任何相關債務提供抵押或就本公司或其主要控制實體的任何一方的任何相關債務設立或擁有未行使的任何擔保或彌償保證，除非(i)同時或在此之前為相關系列債券提供同等及同比例抵押或擔保，或(ii)為相關系列債券提供經債券持有人以特別決議案（定義見有關信託契據）批准的其他抵押或擔保。

「**留置權**」指任何按揭、押記、質押、留置權或其他形式之產權負擔或抵押權益；

「**非上市控制實體**」指(i)普通股股份或其他普通股權於國際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任何控制實體以外的其他控制實體；及(ii)本定義第(i)款所指任何控制實體之任何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以外的其他控制實體；

「**主要控制實體**」在任何時候指本公司非上市控制實體之一

- (i) 且符合下列其中一項／多項條件：
- (a) 其總收入或（倘本身為擁有一間或以上非上市控制實體的非上市控制實體）本公司應佔合併總收入佔本公司合併總收入至少10%；
  - (b) 其淨利潤或（倘本身為擁有一間或以上非上市控制實體的非上市控制實體）本公司應佔合併淨利潤（稅前及特殊項目前）佔本公司合併淨利潤（稅前及特殊項目前）至少10%；或

- (c) 其淨資產或（倘本身為擁有一間或以上非上市控制實體的非上市控制實體）本公司應佔合併淨資產（已扣除附屬公司少數權益）佔本公司應佔合併淨資產（已扣除附屬公司少數權益）至少10%；

惟本定義上文(a)、(b)及(c)段所有計算均參照該等非上市控制實體當時最新經審計財務報表（合併或非合併（視情況而定））以及本公司當時最新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計算；

- (1) 倘某法團或其他企業實體於本公司最近期綜合經審核賬目相關的財政期間結束後成為非上市受控制實體，則就上述計算而言，在發佈相關法團或其他企業實體成為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財政期間的本公司綜合淨審核賬目之前，對本公司當時的最近期綜合經審核賬目及本公司的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提述，均應被視為指本公司及其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當時的綜合經審核賬目（經調整以將該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最近期經審核賬目（如非上市受控制實體本身擁有非上市受控制實體，則指最近期綜合經審核賬目）於該等賬目綜合入賬）；
- (2) 倘於涉及本公司或任何非上市受控制實體本身擁有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任何相關時間，概無任何綜合賬目獲編製及經審核，應按就此目的由或代表本公司編製備考綜合賬目的基準釐定本公司及／或任何該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總收入、純利或淨資產；
- (3) 倘於涉及任何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任何相關時間，概無賬目經審核，則應按就此目的由或代表本公司編製相關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備考賬目（綜合備考賬目，倘適用）釐定其淨資產（綜合淨資產，倘適用）；及
- (4) 倘任何非上市受控制實體（並非指本定義上文第(1)條所述非上市受控制實體）的賬目未與本公司的賬目綜合入賬，則有關該非上市受控制實體是否為主要非上市受控制實體，應基於對其賬目（綜合賬目，倘適用）與本公司的綜合賬目（基於前文基準釐定）進行備考綜合入賬的方式予以釐定；或

- (ii) 向其轉讓受控制實體（緊接有關轉讓前，指主要受控制實體）的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但前提是，轉讓自身資產及業務的受控制實體將不再為主要受控制實體（惟不影響本定義上文第(i)段）而獲轉讓資產的受控制實體將為主要受控制實體，自該轉讓起生效。

「**相關債務**」指以債券、票據、債權證、貸款股票或其他證券的形式表示或證明的任何債務，而有關債券、票據、債權證、貸款股票或其他證券目前或計劃或將會於任何證券交易所、場外交易市場或其他證券市場公開報價、上市或買賣，惟以下各項除外：(i)以主要向居於中國的人士及以人民幣計值的債券、票據、債權證、債權股額或其他證券之形式或由上述各項代表或證明之任何債務，及(ii)任何無追索權責任（為免生疑，於(i)或(ii)情況下，不論該債務或無追索權責任是否於任何證券交易所或場外交易市場或其他證券市場報價、上市或交易或買賣）；

#### 轉換期

(a)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後41日當日或之後直至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相關到期日前10日之日（包括首尾兩日）（除非條件6(A)(iii)另有規定，不會在之後）營業結束（交出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的證書以供轉換的當地營業時間）期間任何時間，(b)倘發行人已於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相關到期日前要求贖回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則直至不遲於指定贖回有關債券日期（包括首尾兩日）前10日之日（包括當日並在上述地點）營業結束（在上述地點）期間任何時間，(c)倘有關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持有人已根據條件第8(D)條或8(E)條發出通知要求贖回，則直至發出有關通知前一營業日（在上述地點）營業結束（在上述地點）期間任何時間，惟須遵守任何適用財務或其他法律或法規及相關條件所載規定。

## 換股價

每股股份431.24港元(就二零二七年債券而言)及每股股份431.24港元(就二零二八年債券而言)，均可因以下事件作出調整：股份合併、折細或重新分類、利潤或儲備的資本化、資本分派、以低於現行市價95%的價格股份或購股權的供股、其他證券的供股、以低於現行市價95%的價格發行股份、以低於現行市價的價格進行其他發行、以低於現行市價95%的價格修改換股權、向普通股股東提出的其他要約及相關條件第6(c)條所述的其他事件。

「現行市價」指，就某一特定日期之一股普通股而言，為一股普通股(即附帶享有全部股息權利之一股普通股)(i)於截至(包括該日)緊接該日期前的交易日止或(ii)倘該相關公告於該日期(為交易日)交易結束後作出，則於截至(包括該日)該公告日期止，連續20个交易日每日收市價的平均值，惟倘於20个交易日期間之任何時間，股份已按除息基準(或除去任何其他權利)報價及於該期間其他部分時間該類別普通股按當時連息基準(或附有任何其他權利)報價)，則：

- (i) 倘將於該情況下發行的該類別普通股不享有所述股息(或其他權利)，就本定義而言，該類別普通股在按連息基準(或附帶任何其他權利)價格計算的日期內，收市價應被視為其金額減去每股該類別普通股的任何該等股息的公平市值或其他權利；或
- (ii) 倘將於該情況下發行的該類別普通股享有所述股息(或其他權利)，就本定義而言，該類別普通股在按連息(或除去任何其他權利)價格計算的日期內，收市價應被視為其金額加上每股該類別普通股的任何該等股息的公平市值，

惟倘在上述20個交易日期間的每一日，在已經宣派或公告的股息(或其他權利)方面，收市價應基於連息基準(或附帶任何其他權利)價格計算，而將發行的普通股不享有該等股息，則就本定義而言，上述日期中每一日的收市價應被視為其金額減去每股該類別普通股的任何該等股息的公平市值或其他權益，且惟就某一特定日期之A類別股份而言，A類別股份的「現行市價」指根據上述定義釐定的股份於該日之現行市價。

#### 到期時贖回

除非先前已按照條件的規定贖回、轉換或購入或註銷，發行人將於二零二七年債券的到期日按二零二七年債券本金額的100.00%贖回每一份二零二七年債券及將於二零二八年債券的到期日按二零二八年債券本金額的101.80%贖回每一份二零二八年債券。

#### 基於稅務原因贖回

倘本公司於緊接發出通知前能使受託人信納(i)由於香港、開曼群島或中國或在各情況下，其任何政治地區或部門或稅務主管機構的法律或規例出現變動或修訂，或對有關法律或規例的官方應用或官方詮釋(包括主管機構法院待定者)有任何變動，而該等變動或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或之後生效，導致本公司已經或將會有責任繳付相關條件第9條所規定或提及的額外稅款，及(ii)本公司無法通過採取合理措施規避有關責任，則本公司可隨時選擇向債券持有人、受託人及主要代理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多於60日的書面通知(「**稅務贖回通知**」)(該通知不可撤銷)，按二零二七年債券提前贖回金額或二零二八年債券提前贖回金額(視情況而定)贖回全部(而非部分)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惟稅務贖回通知不得早於本公司(或本公司，視情況而定)就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當時到期須繳付該等額外稅款的最早日期前90日發出。



倘本公司發出稅務贖回通知，各債券持有人有權選擇不贖回其債券及相關條件第9條的規定不適用於就於相關稅務贖回日期後到期的有關債券作出的任何付款，因此，根據相關條件第9條毋須就相關付款支付額外稅款及所有付款金額須扣減或預扣須予預扣或扣減之任何稅項。

#### 本公司選擇贖回

向債券持有人、受託人及主要代理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多於60日的書面通知後，本公司可於相關到期日前隨時按二零二七年債券提前贖回金額及二零二八年債券提前贖回金額（視情況而定）贖回全部（而非部分）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前提是有關通告之日前原發行的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本金額須至少90%已經獲轉換、贖回或購買及註銷。

#### 債券持有人 選擇贖回

本公司將根據二零二七年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認沽期權日」）以二零二七年債券本金的100.37%（視情況而定）贖回該二零二七年債券持有人的全部或僅部分二零二七年債券，以及本公司將根據二零二八年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認沽期權日」）以二零二八年債券本金的101.28%（視情況而定）贖回該二零二八年債券持有人的全部或僅部分二零二八年債券。為行使該權利，債券持有人須填妥及簽署認沽通知，連同將予贖回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的證書於不早於認沽期權日前60日及不遲於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認沽期權日或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認沽期權日（視情況而定）日前30日交回任何付款代理的指定辦事處。

#### 因相關事件而贖回

相關事件發生後，各債券持有人有權按該持有人的選擇要求本公司按二零二七年債券提前贖回金額或二零二八年債券提前贖回金額（視情況而定）贖回全部或僅部分該債券持有人的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

結算系統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將各自以總額債券證書的實益權益為代表，而總額債券證書將以Euroclear及Clearstream的代名人義登記，並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結存於Euroclear及Clearstream的共用存管處。總額債券證書的實益權益將呈列於Euroclear及Clearstream存置之紀錄，且僅可透過Euroclear及Clearstream過戶。除本公告所述者外，不會發行債券的證書以換取總額債券證書的實益權益。
適用法律	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信託契據及代理協議以及由此產生或與之有關的任何非合約責任均受英格蘭法律管轄，須根據英格蘭法律詮釋。
受託人及登記處	花旗國際有限公司。
主要代理、 換股代理及 轉讓代理	花旗銀行倫敦分行
上市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i)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僅通過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務的方式上市及交易；及(ii)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上市及交易。

## 換股價及換股股份

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可予調整）將為每股431.24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即簽署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溢價約49.1%；(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的五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1.2%；及(i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十個連續交易日的十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43.6%。

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可予調整）將為每股431.24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即簽署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溢價約49.1%；(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的五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1.2%；及(iii)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包括該日）止十個連續交易日的十天平均收市價溢價約43.6%。

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均參考股份的現行市價、認購事項所涉股份的每股認購價、條款及條件（包括贖回權），由本公司及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經公平磋商釐定。董事認為，換股價公平合理，符合當前市況的一般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獲悉數轉換，則二零二七年債券可轉換為26,734,628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及本公司經發行所有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擴大(但在完成二零二八年債券轉換、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之前)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於發行後將於所有方面與相關登記日期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假設二零二八年債券按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獲悉數轉換，則二零二八年債券可轉換為27,030,158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及本公司經發行所有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擴大(但在完成二零二七年債券轉換、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之前)的已發行股本約0.5%及投票權0.2%。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於發行後將於所有方面與相關登記日期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分別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及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獲悉數轉換，則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將可全部轉換為53,764,785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9%及投票權0.4%，及本公司經發行所有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擴大(但在完成認購事項、配售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之前)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9%及投票權0.4%。

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的面值均為每股0.00001美元，而按最後交易日股份收市價289.20港元計算的市值約為155億港元。根據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14.857億美元(如為二零二七年債券)及14.858億美元(如為二零二八年債券)，以及轉換二零二七年債券產生的26,734,628股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轉換二零二八年債券產生的27,030,158股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計算，本公司每股二零二七年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換股股份(視情況而定)的淨價格估計分別約為431.85港元及427.15港元。

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須待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方可完成。此外，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可於若干情況下終止。詳情請參閱上文「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一段。

由於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發行未必會完成，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未必會發行或上市及／或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或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未必會發行或上市，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換股對本公司股本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可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悉數轉換為B類股份(可予調整)		假設二零二八年債券可按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悉數轉換為B類股份(可予調整)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可分別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及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悉數轉換為B類股份(可予調整)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東								
騰訊控股及其聯繫人	1,042,754,848	17.7	1,042,754,848	17.6	1,042,754,848	17.6	1,042,754,848	17.5
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	0	0.0	26,734,628	0.5	0	0.0	26,734,628	0.4
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	0	0.0	0	0.0	27,030,158	0.5	27,030,158	0.5
其他股東	4,845,805,760	82.3	4,845,805,760	81.9	4,845,805,760	81.9	4,845,805,760	81.5
總計：	<u>5,888,560,608</u>	<u>100.0</u>	<u>5,915,295,236</u>	<u>100.0</u>	<u>5,915,590,766</u>	<u>100.0</u>	<u>5,942,325,393</u>	<u>100.0</u>

### 附註：

- 上表假設本公告日期起至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悉數轉換為股份的日期止期間，(i)概無股份將會根據本公司任何激勵計劃或以其他方式發行，且本公司不會購買股份；(ii)概無認購股份發行；(iii)概無配售任何配售股份；及(iv)概無發行騰訊認購股份。上表所載若干數字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

## B. 配售配售股份及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騰訊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騰訊同意出售而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同意擔任騰訊的代理(各自個別但非共同或共同與個別基準)，促使承配人按全數包銷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273.80港元購買配售股份，以及(ii)騰訊有條件同意按相等於配售價每股股份273.80港元的價格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按該價格發行認購股份。

## 配售及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騰訊；及
- (3) 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

### 將予配售的股份數目

騰訊實益擁有的187,000,000股現有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3.2%，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3.1%（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包括並無債券轉換為換股股份及並無股份根據騰訊認購事項發行））。

### 配售價

配售價為每股273.80港元，較：

- (i)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89.20港元折讓約5.3%；
- (ii) 股份於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285.24港元折讓約4.0%；及
- (iii) 股份於截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十(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300.30港元折讓約8.8%。

配售價不包括經紀佣金、買賣費用、印花稅、交易費及徵費。

配售價乃參考股份的現行市價，由騰訊、本公司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經公平磋商釐定。董事認為，配售價及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配售股份的權利

出售的配售股份將不附帶任何質押、留置權、押記及產權負擔、股權、抵押權益或其他申索。

## 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配人的獨立性

配售股份將由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專業機構及／或個人投資者。預計任何承配人將不會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將促成的承配人及承配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或將為（視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

## 禁售

本公司向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承諾，自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起至配售交割日期（「禁售期」）後90日止期間，未經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事先書面同意，不會：

- (i) 直接或間接實施或安排或促使配售、配發或發行或要約配發或發行或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認購任何本公司股本證券或任何可轉換或可行使或可交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或進行任何旨在或可合理預期導致上述任何一項交易（不論是實際處置或因現金結算或其他方式作出的實質經濟處置）；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類似協議以全部或部分轉移該等股份擁有權之經濟風險，而不論(i)或(ii)所述任何該等交易是否將通過交付股份或其他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清償；或
- (iii) 公佈有關落實任何該等交易之意向。

上述承諾不適用於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發行認購股份、根據騰訊認購協議發行騰訊認購股份、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發行債券及根據轉換債券發行新股份、發行新股份作為任何併購交易（如有）的代價股份（「代價股份」）以及根據激勵計劃而發行新股份。

本公司已同意並向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承諾不會於低於禁售期期間按上述基本相同條款自相關認購人／購買人獲取任何代價股份禁售承諾。

## 配售事項的條件

配售事項須待下列條件(其中包括)達成或獲豁免方可完成：

(a) 於配售事項完成前，概無發生以下事項：

- (i) 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可能合理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狀況(財務或其他方面)或盈利、資產、業務、營運或前景出現重大不利變動的任何發展；
- (ii) (a)聯交所對任何本公司證券買賣施加任何暫停或限制(除按聯交所之指示暫時停牌或暫停交易股份不多於一個聯交所交易日外)，前提是相關停牌或暫停交易僅與配售及／或認購有關，或(b)在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國市場、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之一般買賣遭施加任何暫停或限制；或
- (iii) 香港、開曼群島、中國、日本、新加坡、美國、英國、歐洲經濟區(「歐洲經濟區」)任何其他成員任何爆發或升級任何疫情、大流行病或敵對行為、發生恐怖活動、內亂、騷亂或公共秩序混亂或宣佈全國進入緊急狀態或宣戰或其他災難或危機；或
- (iv) 香港、開曼群島、中國、日本、新加坡、美國、英國、歐洲經濟區任何其他成員之商業銀行業務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任何嚴重受阻，及／或香港、開曼群島、中國、日本、新加坡、美國、英國、歐洲經濟區任何其他成員之有關當局宣佈商業銀行活動全面停頓；或
- (v) 涉及對香港、開曼群島、中國、日本、新加坡、美國、英國、歐洲經濟區任何其他成員之金融市場之潛在重大不利變動或對其構成影響，或國際財務、政治或經濟狀況、貨幣匯率、外匯監管或稅項出現之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發展，

致使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全權判斷以上事件將導致配售配售股份或執行購買配售股份的合約成為不切實可行或不合宜，或嚴重阻礙配售股份於二級市場買賣；

- (b) 截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及配售交割日期，本公司及騰訊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作出的陳述及保證真實、準確且並無誤導；
- (c) 於配售交割日期或之前，本公司及騰訊均已遵守所有協議及承諾且就各自而言已滿足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須遵守或滿足的所有條件；

- (d) 於配售交割日期或之前，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已自王興先生收到期限為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後90天且交付形式及內容均令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合理信納的承諾；
- (e) 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已於配售交割日期收到騰訊法律顧問關於英屬維京群島法律的意見，令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信納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若干事宜；及
- (f) 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已於配售交割日期收到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法律顧問關於美國法律的意見，申明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提呈發售及出售配售股份無須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

## 完成配售事項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配售事項將於配售交割日期或騰訊與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其他時間及／或日期完成。配售事項無須待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完成後方可完成。

由於配售事項須待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配售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認購股份

將發行予騰訊的187,000,000股新股份（相等於配售股份數目），合共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3.1%（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包括並無債券轉換為換股股份及並無股份根據騰訊認購事項發行））。

## 認購價

每股新股份的認購價相等於配售價每股273.80港元。認購股份的總市價為541億港元。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的條款於目前市場條件下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認購股份的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繳足股款，將在所有方面與認購事項完成日期或之前本公司已發行或將發行的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收取於認購股份配發日期或之後宣派、作出或派付之全部股息及其他分派的權利，且將不附帶任何質押、留置權及產權負擔、股權、證券權益或其他申索。



## 認購事項的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其中包括)達成方可作實：

- (a) 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有關上市及買賣批准其後並無於交付代表認購股份的正式股票前撤回)；及
- (b) 配售事項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完成。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概無認購事項的條件可由配售及認購協議訂約方豁免。

倘認購事項的條件截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後14日內(或本公司、騰訊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根據相關法例、規則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以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仍未達成，則本公司及騰訊就認購事項承擔的義務及責任將失效。

## 完成認購事項

認購事項將於上述認購事項的最後一項條件達成之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完成，惟須在不早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後五個營業日但不遲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後14日當天或騰訊、本公司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根據上市規則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完成。

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不與完成騰訊認購事項互為條件。

##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但於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東						
騰訊控股及其聯繫人	1,042,754,848	17.7	855,754,848	14.5	1,042,754,848	17.2
承配人	0	0.0	187,000,000	3.2	187,000,000	3.1
其他股東	4,845,805,760	82.3	4,845,805,760	82.3	4,845,805,760	79.8
總計：	<u>5,888,560,608</u>	<u>100.0</u>	<u>5,888,560,608</u>	<u>100.0</u>	<u>6,075,560,608</u>	<u>100.0</u>

附註：

1. 上表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及／或獲悉數配售的配售股份外，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i)概無股份將根據本公司任何激勵計劃或以其他方式發行且本公司不會購買股份；(ii)不會根據債券發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或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iii)不會發行騰訊認購股份。上表所載若干數字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

## C. 涉及騰訊認購事項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騰訊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訂立騰訊認購協議，據此，如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所安排，騰訊已同意按騰訊認購價每股騰訊認購股份273.80港元認購及本公司已同意按該價格配發及發行騰訊認購股份。

### 騰訊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及
- (2) 騰訊。

### 騰訊認購股份

將發行予騰訊的11,352,600股新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2%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騰訊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0.2%(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騰訊認購股份及獲悉數配售的配售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包括並無債券轉換為換股股份))。

### 認購價

每股新股份的認購價相等於配售價每股273.80港元。認購股份的總市價約為33億港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騰訊認購事項的條款於目前市場條件下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騰訊認購股份的地位

騰訊認購股份一經繳足股款，將在所有方面與騰訊認購事項完成日期或之前本公司已發行或將發行的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收取於騰訊認購股份配發日期或之後宣派、作出或派付之全部股息及其他分派的權利。

## 騰訊認購事項的條件

騰訊認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其中包括)達成方可作實：

- (a) 概無發生以下事項：(i)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可能合理具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狀況(財務或其他方面)或盈利、資產、業務、營運或前景出現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發展；或(ii)發生任何事件或存在任何情況而導致本公司根據騰訊認購協議作出的任何保證不真實、不準確或有誤導成份；
- (b) 於騰訊認購事項完成前，股份上市未遭撤回及股份繼續於聯交所上市(惟任何暫時暫停交易以待發佈與騰訊認購協議有關的公告除外)；
- (c) 倘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有所規定，於股東的股東大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批准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d) 聯交所已批准騰訊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該上市及批准其後於騰訊認購事項完成前未遭撤回)；及
- (e) 根據適用法例規定，為訂立騰訊認購協議及／或履行當中的責任或另行使騰訊認購事項生效而須從相關司法權區(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的主管部門獲得的所有授權、批准、同意、豁免及許可及於司法權區的備案均已獲授予、收到、取得及完成。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騰訊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騰訊可在完成前隨時全權酌情豁免上述任何條件(條件(c)及(d)除外)。

倘有關騰訊認購事項的條件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或本公司與騰訊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之前未達成或獲豁免，則騰訊認購事項須予終止。

## 完成騰訊認購事項

騰訊認購事項將於上述最後一項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第三個營業日完成。

## 騰訊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後但 於騰訊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騰訊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b>股東</b>						
騰訊控股及其聯繫人	1,042,754,848	17.7	1,042,754,848	17.2	1,054,107,448	17.3
承配人	0	0.0	187,000,000	3.1	187,000,000	3.1
其他股東	4,845,805,760	82.3	4,845,805,760	79.8	4,845,805,760	79.6
<b>總計：</b>	<b>5,888,560,608</b>	<b>100.0</b>	<b>6,075,560,608</b>	<b>100.0</b>	<b>6,086,913,208</b>	<b>100.0</b>

### 附註：

1. 上表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及獲悉數配售的配售股份及獲悉數認購的騰訊認購股份外，本公告日期至騰訊認購事項完成期間，(i)概無股份將根據本公司任何激勵計劃或以其他方式發行且本公司不會購買股份；及(ii)不會根據債券發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或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上表所載若干數字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

## (I) 換股、(II)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及(III) 騰訊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本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但於認購事項及騰訊 認購事項以及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 二零二八年債券 轉換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後但 於騰訊認購事項 以及二零二七年債券 及二零二八年 債券轉換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及騰訊 認購事項完成後 但於二零二七年債券 及二零二八年 債券轉換完成前		假設二零二七年債券及 二零二八年債券可分別 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 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 431.24港元及初步的二 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 股價每股431.24港元悉 數轉換為B類股份 (可予調整) <sup>(1)</sup>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b>股東</b>									
騰訊控股及其 聯繫人	1,042,754,848	17.7	855,754,848	14.5	1,042,754,848	17.2	1,054,107,448	17.3	1,054,107,448	17.2
承配人	0	0.0	187,000,000	3.2	187,000,000	3.1	187,000,000	3.1	187,000,000	3.0
二零二七年債券 持有人	0	0.0	0	0.0	0	0.0	0	0.0	26,734,628	0.4
二零二八年債券 持有人	0	0.0	0	0.0	0	0.0	0	0.0	27,030,158	0.4
其他股東	4,845,805,760	82.3	4,845,805,760	82.3	4,845,805,760	79.8	4,845,805,760	79.6	4,845,805,760	78.9
<b>總計：</b>	<b>5,888,560,608</b>	<b>100.0</b>	<b>5,888,560,608</b>	<b>100.0</b>	<b>6,075,560,608</b>	<b>100.0</b>	<b>6,086,913,208</b>	<b>100.0</b>	<b>6,140,677,993</b>	<b>100.0</b>

附註：

- 此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獲悉數配售的配售股份、獲悉數認購的騰訊認購股份及發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外，於本公告日期起至騰訊認購事項、配售事項、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認購或轉換完成其中的較晚時間期間，概無股份將會根據本公司任何激勵計劃或以其他方式發行，且本公司不會購買股份。上表所載若干數字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

### 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與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有關的估計應付佣金及費用後，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4.857億美元。

經扣除與發行二零二八年債券有關的估計應付佣金及費用後，發行二零二八年債券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4.858億美元。

認購事項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將由本公司承擔的騰訊及本公司適當產生之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佣金、印花稅、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本公司就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產生的其他開支）預計約為66億美元。因此，估計淨認購價（經扣除有關費用、成本及開支）約為每股認購股份272.92港元。

騰訊認購事項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將由本公司承擔的騰訊及本公司適當產生之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以及本公司就騰訊認購事項產生的其他開支）預計約為4億美元。因此，估計淨騰訊認購價（經扣除有關費用、成本及開支）約為每股騰訊認購股份237.78港元。

本公司擬將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科技創新、包括無人車、無人機配送等前沿技術領域的研發，以及一般企業用途。

### **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及進行配售事項、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的理由**

董事認為，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有機會令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得以擴大並令股東結構多元化，提升本公司流動性，降低本公司融資成本，並為本公司籌集更多營運資金。董事會目前擬按以上所述的用途來使用資金，並認為此舉有利於本公司的整體發展及擴張。董事亦認為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乃經本公司及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進行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旨在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股東權益基礎，優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支持本公司的健康可持續發展。董事亦認為，配售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配售及認購協議乃經本公司、騰訊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進行騰訊認購事項，旨在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股東權益基礎，優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支持本公司的健康可持續發展。騰訊認購事項亦表明騰訊對本公司長期業務發展的信心及為本公司與騰訊進一步發展戰略關係的共同目標。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騰訊認購協議之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騰訊認購協議乃經本公司與騰訊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 **發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及認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基於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計算及假設按初步的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悉數轉換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七年債券將可轉換為至多26,734,628股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

基於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每股431.24港元計算及假設按初步的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悉數轉換二零二八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將可轉換為至多27,030,158股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

本公司透過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可由王興先生代彼等行使），可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授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未發行股份，該等額外股份不超過1,165,454,677股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二零二七年換股股份、二零二八年換股股份及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因此，二零二七年債券、二零二八年債券、換股股份及認購股份無須獲得股東批准。

## **本公司於過去12個月的股本集資活動**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並無通過發行股本證券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轉換債券不會導致本公司違反上市規則第8.08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亦不會對債券持有人施加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規定的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責任。

## 一般事項

### 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服務電子商務平台，包括餐飲外賣服務、消費產品及零售服務。

騰訊為騰訊控股的附屬公司，其為中國領先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提供商，包括通信及社交、遊戲、數字內容、廣告、金融科技及雲服務；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獨立股東批准

騰訊認購事項須經獨立股東批准。認購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獨立股東批准的特別授權而配發及發行。

###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騰訊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騰訊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及申報規定。劉熾平先生於騰訊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已就批准上述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騰訊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及必要的特別授權。

根據上市規則，騰訊及其聯繫人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騰訊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關連交易及必要的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任何其他股東於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及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騰訊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關連交易及必要的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本公司將委任一名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相關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函件(當中載有其就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的函件(當中載有其就騰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將相應寄發予股東。

王興先生、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均為A類股份持有人，均享有不同投票權(即每股A類股份各獲得十票)。本公司已取得王興先生、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各自的不可撤回承諾，承諾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批准騰訊認購事項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騰訊認購股份之普通決議案。王興先生、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有權共同行使50%以上的投票權，此將足以確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

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須待達成配售及認購協議及騰訊認購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及騰訊認購事項未必會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二零二七年債券」	指	本公司將發行的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1,483,600,000美元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	指	將於二零二七年債券轉換後發行股份的每股價格及初步換股價為每股B類股份431.24港元(可予調整)
「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七年債券轉換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二零二八年債券」	指	本公司將發行的於二零二八年到期的1,500,000,000美元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	指	將於二零二八年債券轉換後發行股份的每股價格及初步換股價為每股B類股份431.24港元(可予調整)
「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八年債券轉換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連同二零二七年可換股債券換股股份(「換股股份」)

「其他證券交易所」	指	股份並非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期間，股份當時上市或掛牌或買賣的主要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市場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代理協議」	指	本公司、受託人、花旗銀行倫敦分行(作為主要付款代理、主要換股代理及主要轉讓代理，統稱「 <b>主要代理</b> 」、花旗國際有限公司(作為登記處「 <b>登記處</b> 」)與其他受委聘的付款代理、換股代理及轉讓代理(「 <b>付款代理</b> 」、「 <b>換股代理</b> 」或(倘適用)「 <b>轉讓代理</b> 」，與登記處及主要代理統稱為「 <b>代理</b> 」)就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訂立的各份付款及換股代理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持有人」	指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不時的持有人(視情況而定)
「債券」	指	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業務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
「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就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發行及認購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	指	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或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惟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可換股債券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控制權變動」	<p>指 於下列情況下發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任何一名或多名人士共同取得本公司之控制權，除非有關人士由認可持有人控制；</li> <li>(ii) 本公司與任何其他一名或多名人士整合或合併或本公司向任何其他一名或多名人士出售或轉讓本公司的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除非有關人士由認可持有人控制；或</li> <li>(iii) 認可持有人均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至少30.0%的投票權</li> </ul>
「A類股份」	<p>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於本公司賦予不同投票權以致A類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所提出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十票的權利，惟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彼等有權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權利</p>
「B類股份」	<p>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B類股份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所提出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權利</p>
「本公司」	<p>指 美团，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690）</p>
「控制權」	<p>指 取得或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0%以上的投票權，或委任及／或罷免本公司董事會或其他管治組織全部或大部分成員的權利，不論是直接或間接取得，亦不論是透過擁有股本、擁有投票權、合約或其他方式取得</p>
「關連人士」	<p>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p>
「轉換權」	<p>指 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之持有人（視情況而定）於轉換期隨時將有關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轉換為入賬列為繳足股份的權利</p>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通函」	指	本公司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發佈及刊發的與騰訊認購事項有關的通函
「一般授權」	指	藉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授出授權的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未發行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綜合聯屬實體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六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獨立股東」	指	騰訊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包括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就騰訊認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出建議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即簽署配售及認購協議(於交易時段後發生)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轄下考慮上市申請及批准上市的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到期日」	指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就二零二七年債券而言)及二零二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就二零二八年債券而言)

「發售通函」	指 本公司所擬備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及就發行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及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於聯交所上市所使用的發售通函
「普通股」	指 A類股份、股份及本公司於可換股債券交割日期後經授權的本公司任何普通股類別下的已繳足及毋須增繳股份(就股息或本公司在自願或非自願清盤或解散時的應付金額而言並無優先次序)
「認可持有人」	指 王興先生與下列各方的總股權：  (i) 王興先生的繼承人、產業、直系子孫(或其配偶)、配偶或父母；及  (ii) 任何信託、法團、合夥商號或其他實體，而其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人、權益持有人、合夥人或擁有人為王興先生及／或此釋義上文(i)段所述的其他人士
「人士」	指 包括任何個人、法團、商號、有限公司、合夥企業、合營企業、事業、協會、股份公司、信託、非法人組織、信託、州或州的政府或任何機關或分局或任何其他實體(均不論是否屬獨立法人實體)
「配售事項」	指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按配售價向獨立投資者配售187,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瑞士銀行香港分行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配售及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騰訊及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就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
「配售交割日期」	指 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後第三個營業日或由騰訊與配售聯席賬簿管理人書面協定的其他時間及／或日期
「配售價」	指 273.80港元
「配售股份」	指 騰訊所持將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出售的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有關事件」	指 於下列情況下發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98 212 1484 351">(i) 當股份不再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獲准買賣或暫停買賣30個連續交易日或以上期間；或</li> <li data-bbox="598 404 1069 446">(i) 控制權變動發生時；或</li> <li data-bbox="598 500 1484 1457">(iii) 當(a)中國法例、規例及規則或其官方詮釋或官方應用出現任何變動或修訂(「法例變動」)，導致(x)本公司及其控制實體(統稱「本集團」)(於緊隨有關法例變動後存續)整體受到法例限制，不得經營本集團(於緊接有關法例變動前存續)於截至本公司最近期財政季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期間之最後日期從事之絕大部分業務；及(y)本公司無法繼續按其最近期財政季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相同方式從本集團(於緊接有關法例變動前存續)從事之業務產生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本公司並未於法例變動日期後12個月內向受託人提供獨立財務顧問或外聘法律顧問之意見，載明(1)本公司可繼續按本公司最近期財政季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從本集團(於緊接有關法例變動前存續)(作為整體)從事之業務產生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包括本公司之任何企業重組或重組計劃生效後)；或(2)有關法例變動不會對本公司支付債券之到期本金及溢價(如有)以及利息(如有)或根據條件兌換債券之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li> </ul>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每股股份可投一票的決議案所涉及的事項，即(i)修訂組織章程文件，包括修改類別股份所附有的權利；(ii)委任、選舉或撤換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委任或撤換本公司核數師；及(iv)本公司主動清盤或解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B類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騰訊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指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將發行而騰訊將認購的合共187,000,000股新股份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騰訊」	指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騰訊控股」	指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700）
「騰訊認購事項」	指	騰訊根據騰訊認購協議認購騰訊認購股份
「騰訊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騰訊就騰訊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騰訊認購價」	指	273.80港元
「騰訊認購股份」	指	根據騰訊認購協議本公司將發行而騰訊將認購的合共11,352,600股新股份
「條款及條件」或「條件」	指	二零二七年債券或二零二八年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視情況而定）
「交易日」	指	聯交所或（視情況而定）其他證券交易所開市進行買賣之日，倘於一個或多個連續交易日並無呈報收市價，則該日期或該等日期在確定任何交易日期間時，於任何有關計算中不予計算，並視作並非交易日
「受託人」	指	花旗國際有限公司

「信託契據」	指	本公司及受託人就二零二七年債券及二零二八年債券(視情況而定)訂立的各份信託契據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以及由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美团**  
 董事長  
**王興**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興先生、執行董事穆榮均先生及王慧文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熾平先生及沈南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高敦先生、冷雪松先生及沈向洋先生。